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3年10月23日、10月24日、10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大信息。

● 公司近期签署的多个算力服务合同的履行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由于合同期限较长以及硬件采购等因素，合同的后续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 公司算力服务业务主要是提供满足客户算力需求的AI算力服务器、相关设备及配备合适的机房环境条件，以及向客户提供算力服务。涉及服务器等主要设备需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鉴于公司近期签署了多个算力业务合同并规划了智算中心项目建设投资，相关项目的履行将对公司现金流、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压力，公司会积极筹措资金，但合同后续能否按进度推进存在不确定性。

● 截至2023年10月25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3.07，滚动市盈率为105.55，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最近3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为51.42%，自2023年8月以来累计涨幅达169.00%。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切勿盲目追高。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3年10月23日、10月24日、10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

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出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近期签署的多个算力服务合同的履行对公司当期经营成果影响较小，由于合同期限较长以及硬件采购等因素，合同的后续执行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算力服务业务主要是提供满足客户算力需求的AI算力服务器、相关设

备及配备合适的机房环境条件，以及向客户提供算力服务。涉及服务器等主要设备需向外采购，在交货时间和价格上均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对合同履行进度及预期经济效益产生一定不利影响。鉴于公司近期签署了多个算力业务合同并规划了智算中心项目建设投资，相关项目的履行将对公司现金流、偿债能力造成一定压力，公司会积极筹措资金，但合同后续能否按进度推进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股票于2023年10月23日、10月24日、10月2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截至2023年10月25日，公司静态市盈率为133.07，滚动市盈率为105.55，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最近3个交易日累计换手率为51.42%，公司股票短期涨幅较大，换手率较高，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近期涨幅较大，2023年10月25日收盘价格为43.04元/股，自2023年8月以来累计涨幅达169.00%。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价走势具有不确定性，敬请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切勿盲目追高。

截至2023年10月24日，公司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120.99、95.96、7.37^{注1}，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静态市盈率、滚动市盈率和市净率分别为57.76、52.24、3.61^{注2}。公司市盈率和市净率均显著高于行业市盈率和市净率，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截至2023年10月25日收市，公司总股本为336,368,576股，总市值为人民币144.77亿元，敬请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炒作风险。

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¹ 注1：数据来源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sindex.com.cn>。

² 注2：数据来源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csindex.com.cn>。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第二部分涉及的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中贝通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0月26日